



電話：2609 8154 傳真：2603 5224 電子郵件：mep@cuhk.edu.hk 網址：www.mep.edu.hk 第59期 2011年11月

時事脈搏

妾身未明？：認識跨性別

最近電視台大玩男女變身，以雌雄莫辨作收視招徠，節目甚受觀眾歡迎，是否反映大家對易服者的「觀奇」心態？社會大眾其實對易服者、變性人等性小群認識甚少，甚至充滿混淆事實概念與價值判斷的偏見。去年尾一宗變性人W小姐爭取結婚權的司法覆核案便曾引起社會和教會關注跨性別（transgender）的議題，主審法官雖然最終判原訴人敗訴，但同時指出政府應就變性人的權益（包括婚姻的權利）諮詢公眾達成社會共識。今期專訪了一位完成整個變性過程的信徒Joanne，深入了解當事人在心靈、身體、信仰上的變化、傷害和成長。盼望這位對信仰真誠的主內姊妹勇敢坦誠的分享，能夠成為別人的祝福，最少減低教會和信徒的誤解，面對相類處境的人的時候先從體諒出發。

其實對於跨性別的定義和用語，學界也無共識。跨性別可以是一個籠統的總稱，除了變性人（transsexuals）之外，還包括易服者（cross-dressers）等，但通常會與異性戀的裝癖者（transvestite fetishists）清楚劃分，因為後者只是透過迷戀異性裝扮達到性幻想和滿足，對自己的性別沒有任何不滿。一般「性別認同障礙」（gender identity disorder, GID）的定義，是指對原生性別產生不認同、導致困擾（distress）的心理狀態，而唯一的「治療方法」是透過變性手術。不過，如此則產生所謂「手術前的變性人」（pre-op trans）的歸類問題，因為事實上並非所有跨性別者都有變性的欲望，有些欲望的人，又會因為種種理由（例如事業或家庭）選擇放棄或暫時不接受手術。目前香港的跨性別者和變性人的數字無從估計，有人猜測跨性別社群總人數可能逾萬。

女同盟幹事煌煌指出，本港的跨性別社群並未如同志社群一樣發展出自己的組織。她說，跨性別者本身要經歷一個尋覓過程，箇中身份形式會有重疊轉變：「就係睇吓佢哋會唔會仲有佢哋自己男性嘅性格心態嘅一部分，即係接唔接受到自己仲有男仔嘅身份囉。咁有啲其實OK，兩個都需要喎，覺得其實需要女仔、同需要有男仔嘅性格，兩個都係佢自己嚟嘅。咁所以呢啲就會叫自己做part-time囉。」煌煌指出如何建立跨性別者之間共用的論述、身份歸類的用詞，有助建立社群內部的歸屬感和團結：「我哋訪問嗰啲都係比較喺呢個社群裡面活

本期內容提要

- | | |
|---------------|-------|
| • 性別認同障礙不是「病」 | 頁2-5 |
| • 忘記她是他？ | 頁5-9 |
| • Joanne的自白 | 頁6-7 |
| • 神學反省 | 頁9-12 |



躍啲，佢嘅話未加入社群之前，淨係得佢自己嘅時候，都唔知自己係乜。」但同時由於跨性別自我探索的過程路向不同，也很容易產生彼此之間的猜疑、分裂、甚至互相歧視：「佢係咪唔純正呀？你其實係咪變態呀？變咗你唔男又唔女。點解你唔立定心去做手術？」

自稱「離教者」的煒煒，她的伴侶就是一位跨性別者，有服食荷爾蒙藥，但沒有做手術。對某些人而言，變性手術既是我接納的表現，亦是為要取得別人認同的方式，但煒煒指出：「其實sex organ係好private嘅，我唔會俾你睇㗎嘛！咁喺我身邊，我另一半接受到我嘅sex organ係乜嘢得囉，但其實社會係倒返轉。呢個其實係好需要有個debate去繼續囉。……社會〔對是否做手術〕如果能夠鬆動多一啲，係會好啲囉。其實唔做〔手術〕呢，都唔係1同0㗎，中間有好多嘢可以做。」

二元對立思維根深柢固令常識失效，以致帶來矛盾，在「W案」的論爭表露無遺。主審法官張舉能以W出生時的性別為男性，而《婚姻條例》只容許一男一女結合，所以拒絕她的申請。但例如一個男變女的變性人能否與一個女性合法結婚，便成為此案的懸念。當牽涉變性人，何謂「男」、「女」，何謂「同性戀」、「同性婚姻」的意思就變得曖昧不明。但即使當事人無意挑戰婚姻制度，無論是「W案」或上述假設的例子卻說明，兩者無可避免均會牴觸常人的性別邏輯。如果法律雖容許變性人更改性別，但她/他們（無論是同性戀或異性戀者）既不能嫁同性、亦不能娶異性，則變性人所走的就是一條通往困

局的「不歸路」。

性別認同障礙不是「病」

被傳媒稱為「性別國手」的袁維昌醫生，是目前公立醫院唯一替病人進行「性別重整手術」（sex reassignment surgery）的外科醫生。袁維昌1987年從英國回港加入瑪麗醫院服務，便被上司委派負責一宗由女變男的變性手術。他坦言，當時是以挑戰自我的心情邊做邊學，唯一的目標是手術成功，但時日漸久，從接觸中開始了解多了跨性別社群的內心世界，有部分病人更加對他非常信賴，因為他是最清楚她/他們身體的人。袁維昌1992年轉到律敦治醫院，據他的統計1999-2010的十年內，總共替32個病人進行了73次變性手術，即平均每人需要約兩次手術；當中18名是男變女，14名女變男，後者的比例較醫學文獻的數字高。袁維昌解釋，在外地進行手術的數字無從估計，但可能女變男的手術繁複，所以病人選擇留在本港的公立醫院進行。其實，變性手術只佔他工作量很少的部分，平均一年只有三名病人，病人一般也不需要輪候，只要時間配合就可以；不過因為女變男的手術較複雜，他通常會先完成一個病人，才安排替另一個開始做手術。

不過，病人被轉介接受變性手術之前，其實已經先後通過不同階段，先獲精神科醫生確診為性別認同障礙，以及經臨床心理學家評估，排除了其他精神或心理上的病因；然後當事人需要接受長達一年的「現實生活測試」（real life test），以證明能夠適應24小時以另外的一個性別身份生活。整個過程往往最少長達兩至三



年以上，才會獲排期進行變性手術。袁維昌說，只有少數性別認同障礙的「極端」(extreme)個案才需要接受變性手術，其餘可接受荷爾蒙或心理治療。他個人認為某些西方國家對性別認同障礙的定義越來越寬鬆，但他會確定病人有持續強烈(strong and persistent)的變性欲望，才會為對方進行手術，而且他接見病人的時候，必定會要求對方主動說出希望身體有怎樣的改變。袁維昌的病人當中也有三、四名是想女變男，但最終沒有完成整個切除和重整性器官的手術：「你一方面話自己係，但一方面你又唔肯give up其他啲嘢，係無可能係咁樣㗎嘛。我唔會話佢係 transsexual 哟，我咪叫佢哋做GID 哟，普通 GID 之嘛。女人〔只係〕無咗個乳房，你點可以當佢係男人啫？」

但袁維昌強調，絕大部分的病人都順利完成手術，而且對她/他們新的身體和新的生活滿意，毫無懊悔的徵兆，也不出現手術後適應的問題：「咁唔需要點樣輔導嘅，我自己嘅經驗，就如果係評估得好呢，係唔需要輔導嘅。……佢哋亦都係同正常人一樣，唔係完全無煩惱，不過就再唔會係因為自己嘅性別而煩惱咁嘅啫。」所以他說，現實生活測試根本沒有強人所難的成份，很多他首次接觸的病人已經長時間安然自在地以另一個性別身份生活，平常人根本看不出分別；反而，他曾有病人未能完成測試，但堅持要變性，他就覺得完全不能接受。

人文學者對性別認同障礙有一個哲學上的疑問，就是在變性手術出現之前，這個「病」是否存在？是否純粹心理作用？

是否變性手術誘發了變性的欲望？於是某些論者提出，這個「病」是由現代社會所建構的(socially constructed)，是日常生活被「醫療化」(medicalization)的典型例子之一，因為有效的「治療手段」出現才使它的臨床診斷變得名正言順，外科技術為精神科的病種給予了名份。袁維昌對此有另一看法，他承認性別認同障礙與其他的病症有一獨特的不同之處：它是由病人主動和主導向醫生證明自己的狀況，要求某種的醫療介入，而醫生其實並無統一標準、或絕對客觀的方法去檢驗確診。他肯定地說，個人從來沒有因為要將正常的性器官切除而有罪惡感，他很清楚自己沒有傷害病人。對於有人批評醫學界「包庇」這批性小眾，他不敢苟同：「講到好似我 create 繫問題俾社會囉！」他解釋：「唔係我哋手術令到佢哋轉喺個性別，係佢本身內心方面有晒所有條件去做，咁我哋做嘅工作，只係令佢哋身體上面睇上去有咁嘅改變啫，喺個目的就係希望磨掉咗佢哋喺個嘅困擾，投入返正常嘅生活，做返正常嘅一個人，係咁多。」袁維昌表示，糾纏於性別認同障礙這個「病」是否存在，其實無關宏旨，將它視為「病」可以是一種很武斷(arbitrary)或權宜的講法，唯一的「好處」是令當事人獲得所需的「治療」：「唔係我哋醫學界 create 佢㗎，我好肯定佢哋唔係，係有人已經 physically 存在咗喺度，我哋係幫佢，諗唔同嘅方法，後尾至去到〔變性手術〕呢個 solution 嘅嘛。所以要搞得清楚，好多人唔明白，以為我哋做完手術之後，改咗佢，點樣適應佢、點樣輔導佢，咁呀死㗎！我點可以教佢點樣做一個男人、點樣做一個女人啫，我冇可能㗎！」



八十年代著名性學家吳敏倫教授，在瑪麗醫院成立的「性診所」下設「性別認同小組」，由不同醫療專科參與，以及有法律輔導等服務的提供，但到2003年醫管局成立，將全港公營醫療系統分為七個聯網，而吳敏倫於2005年退休，從此有關的個案交由各聯網的精神科自行負責。據知袁維昌又可能會於四、五年內退休，令跨性別社群關注有關服務的延續性。袁維昌表示不太擔心接班的問題，反而最重要是希望醫管局能提出整套的服務規劃。而集中處理的優點，是有助累積經驗，由跨專業的專責小組跟進，也較要求不同專業的參與者在日常工作量以外兼任理想。

如何組織跨專科的團隊（包括臨床心理學家、職業治療師、社工等）來照顧跨性別社群，正是威爾斯親王醫院精神科麥棨諾醫生目前的使命。在一班「有心」的同工自發下，雖然缺乏醫院部門額外的資源，他的目標已經稍具雛型，更在可能的範圍內有限度接受跨區的病人。麥棨諾於三年多前開始接觸跨性別社群，手頭上已有三十多個病人，當中有三個已經準備可以作轉介做手術；另外有七個完成變性手術後，需要或多或少的跟進。他說，很多人手術後都希望開展新生活、告別過去，所以未必再會覆診；不過，據他所知大部分人都活得開心，有一種「重生」或「解脫」的感覺。由於每星期最多只能接收一個新症，新的病人仍要輪候幾個月。他說，無疑病人在整個評估過程是需要耐心等候，但目的並不是要令他們知難而退；相反，是讓他們有更充分的時間，在專業人士的帶領下，希望從不同的角度去體會及理解自己的問題，這對於病人來說，未

嘗不是一件好事，終究變性手術是一個重大決定。而他自己則非常強調多走一步，希望能於手術前與病人的家人會面，因為家庭就是「現實生活」的重要部分，親人的理解接納是左右病人能否於術後適應的關鍵因素。

本身是基督徒的麥棨諾說，他的信仰原則是以耶穌為榜樣，特別是耶穌對於那些被社會邊緣化和遺棄的「病人」的醫治和接納。所以，跨性別者令他常常反思：究竟性別是否只能是硬性的非男即女的硬性劃分，抑或是一個具包容性的大光譜

(spectrum)；而社會既然接受變性人的存在，是否要考慮能否讓他們與普通人有共融 (accommodated) 的空間。他覺得平常人將太多注意力放在變性手術這個環節上，但對於某些當事人來說，手術可能是可有可無的；相反，假如手術後也不能活得安然 (live at ease)，其實亦是徒然。所以作為一個精神科醫生他看重的是良好的生活及心理質素 (good quality of life)。若現行的社會制度要求當事人要進行變性手術才容許他們更改證件上的性別，就變相令跨性別者要因為適從主流的「遊戲規則」而無奈地選擇手術的不歸路。

麥棨諾認為關於性別認同障礙的研究在精神科領域裡面發展尚未成熟，甚至乎將這類個案歸入精神科也是無可奈何的安排，完全不代表他們是有「精神病」的病人，只因在現存的醫療架構內其他的專科不能滿足他們的需要。而有豐富倫理內涵的精神科憑其優勢，就是在於它本身並不局限於「治病」，而是「全人的治療及關顧」：「你係可以只當佢係一個case嚟



treat佢，但你就唔能夠全面了解佢；咁你就唔能夠幫個病人晌唔同層面去overcome 佢嘅問題」。他澄清自己從來不是希望將性別認同障礙這個「病」「醫好」，在精神科裡面根本很少有所謂百分百痊癒這回事：「咁要睇你醫『好』個『好』嘅定義係symptoms嘅好？定係個general well-being 嘅好呢？我就覺得係後者緊要好多。GID嘅case都一樣。」

麥榮諾很強調用「渺小」來形容精神科醫生在當中的角色，面對病人他們不是「高高在上」，反而是互相學習。他自己的經歷使他自覺需要謙卑，有責任拋開固有的成見，去明白一些自己永遠不能「體會」的感受：「我永遠唔會話自己非常了解佢哋。因為佢哋俾呢個問題切身困擾咗十年、廿年，係咪？佢哋了解個問題一定係多過我。你點可能晌短短一個鐘頭嘅interview 裡面，就可以話明白到佢廿、卅年以來所經歷過咁多嘅困擾啫？我覺得呢樣嘢係好荒謬嘅，如果你話你明白嘅話，只係證明你仲係好無知。」所以醫生的職責其實是聆聽病人、與他們同行，令對方明白她/他們不是孤單的：「因為我哋真係陪緊佢哋去行呢條好崎嶇嘅路，我哋唔係淨係要symptom management，我哋係要holistic care。」

忘記她是他？

2009年完成變性手術的Joanne，去年底離開工作了五年的攝影設計職位，原本打算全時間修讀道學碩士課程，可惜最終未獲神學院取錄。她說，之前的老闆非常支持她變性的決定，辭職的時候反而與同事有點依依不捨。但她一心想事奉神，卻不意因為「W案」開審，而她是香港少數

「出櫃」（come-out）的變性人之一，成為了傳媒的追訪對象，現在她將大部分精神放在她去年成立的跨性別資源中心的事務上。中心的主要工作是支援和教育：對外，讓大眾能認識明白跨性別者的需要，從而除去一些負面印象和毫無基礎的誤解；對內，一方面支援跨性別朋友，亦期望改變他們本身對自己和群體內其他人的歧視觀念。儘管中心並無宗教背景，但其實Joanne已經是用近乎牧養的態度、全人的關懷去服侍其他跨性別者。

Joanne憶述曾為是否接受變性手術不絕禱告求問上帝，一直對此決定滿抱信心，但是當手術排期，她忽然陷入焦慮和抑鬱，對神的信心亦蕩然無存，於是再用了一年的時間接受心理治療，重新尋問上帝的心意。她認為如同上了一堂很好的信心功課，現在她更加堅信自己的前路是由上主掌管安排。原為家中長子的Joanne很坦白的分享，父親當年離世使她心情極度矛盾，可以說「既悲且喜」：「覺得爹哋喺度一日，我都無機會諗呢樣嘢，因為爹哋都幾惡同埋幾傳統嘅男人。咁當時，佢好喺半年之內肺cancer過身，我自己一方面好傷心，一方面覺得有一個『解脫』，自己有機會去諗呢樣嘢。但你諗吓，佢2000年過身，我到2009年先至做手術，其實中間都經歷咗好長嘅時間，其實我係無處理過。唔係佢過身，我就即刻處理我嘅問題。咁但當時，的確有咁諗過。」到2008年她才向母親透露變性的意願，母親並無強烈的反對，只是擔心她的身體健康，至於弟妹最終也接納了她變性的事實。Joanne自言最內疚的是要家人一同承擔壓力，特別是母親要面對親朋戚友的非議。

Joanne的自白

我自小成長於一個小康之家，兒時既沒有太多開心的記憶，也沒有大的痛苦經歷，但總是覺得自己是鬱鬱中成長的。記得小時候很怯懦，不敢與人溝通，就連向父母也不懂得將自己心裡想說的話說出來。有次忘記帶功課要罰留堂，旁邊一位同學不知說了些甚麼，老師卻指我在說話，不由分說就在我臉上印了個印章，當時我差點就要哭了出來，卻不敢向老師解釋。在家裡也是這樣，每次給爸爸媽打罵的時候，就好像啞巴甚麼都說不出來。所以對於自己性別認同上的疑惑就更加緊緊收藏，從不敢向別人透露。

其實大約6歲左右，開始對男女性別有所認識，就慢慢地意識到自己有別於人。記得開始時只是愛穿媽媽的鞋子，可能一般小孩只是鬧著玩而已，但我都是偷偷地去穿，深恐被家人發現，可能曾經被爸媽責備過，又或者自己當時已意識到這是不可告人的秘密。慢慢地開始偷偷穿媽媽和妹妹的衣服、絲襪、內衣等，及後更希望自己沒有男性的性器官，取而代之是一副女性的胸脯。

因為我自幼稚園一直到中學都就讀天主教學校，在自幼薰陶下會經常禱告，記得當時的禱告都是很天真地希望神能夠在我夢醒的另一天，將我改變成為一個女孩，當然我的禱告沒有成真；而另一些晚上我就會求神改變我的心，因為實在是很難受，覺得自己很有問題，又不敢讓別人知道，所以經常都收藏起自己。我害羞的性格及愛做女孩的心態到了中學也沒有改變，反而更加厲害。不幸地我考上的是一間男校，努力掩藏自己之餘，卻改不了自己的性格，也好隱藏我這方面的傾向。有好一段時間我嘗試去鍛煉體格，拉健胸器、舉啞鈴、握力器都玩過，也練出了一點兒的肌肉，但無奈我的體型偏瘦，看起來還是比較軟弱。那時候我的興趣發展都盡量偏向男性化，避開任何女性的玩意，也盡量令自己跟其他男同學混在一起，如勉強說一些色情笑話等。

中學畢業以後，入讀了理工學院電子工程學系，由此也一心重新做人。首要的就是遠離以前的圈子，跟著就找一些心目中理想的男性形象去模仿，電影裡的湯告魯斯就是我其中一個仿效目標，到一個地步入型入格，連自己都信以為真，同學們都以我為學習對象。沒有多久我也開始追求女性，其實當時自己也不太清楚會否喜歡上女孩子，只是試試而已，而且男性的性慾也開始令我對女性產生反應。拍拖其實也讓我抱有能改掉想當女性的念頭，與女性一起，令我更希望自己能夠當一個男子漢，始終這也是個理所當然的想法。但事實在我以往的四段感情關係裡，我都無法擺脫自己，每當一段關係穩定下來，想當女性的心態就不其然萌生，大抵是我從女性朋友身上看到了自己所渴求的身份，就越發難受。

互聯網發展迅速之後，我開始搜尋有關變性的資料，認識到原來世上有許多與我類同的人存在，也認識到一個新的詞語「易

服」。從認識其他有著同樣心態的朋友開始，我慢慢意識到不能夠再壓抑自己，拒絕接納自我，在人前躲藏，當作沒事兒一樣，絕不能夠解決問題，我開始尋索問題的根源，但也似乎無補於事。對我來說，自身的糾纏以及信仰的掙扎，實在令我苦不堪言，所以我也著手找尋其他的幫助。見過社工，也見過同志中心的輔導，相對令我對人生有所改觀，但那種對女性身份的渴求就似乎更欲蓋彌彰。

那時在教會裡擔當了好些的事奉崗位，對信仰十分投入，但在人前人後就好像兩個人一樣，收藏著一個不能說的秘密，在人前可能是瞞過了，但在神面前卻是對自己最嚴厲的控訴。對信仰的反問、祈禱、克制、內容和悔恨延續了好幾年，卻歷練了我對信仰的深層意義，基督教信仰對我來說不再是拘繩，而是對生命的一種探求，載著充滿盼望的恩典和祝福，只不過這個過程來得真的不容易，走過了漫長痛苦的陰霾，烙印了一身斑駁的傷痕。

若果讓我再選擇一次，我想我也會走上同一條道路。當時就是懷著這一份純真的盼望，開始向身邊朋友剖白。剖白是我對生命的解脫的開始，對我自己身份認同的一個前奏。多年來相交的朋友裡，沒幾個算得上知心，一方面我抱怨朋友未能夠明白自己，但另一方面卻知道我將自己掩藏得太深，停立在不能逾越的陰暗中。向朋友敞開心扉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說多了就比較好開口，朋友中大多數也沒有太大的反應，雖然不太明白，也盡朋友之義去接納，但有部分基督徒朋友始終認為這是違反自然，違反了上帝的創造之事，無法接受。後來我也向教會尋求幫助，希望聖經的真義使我找到出路，也帶著一絲的盼望，希望信仰若能令我改變，對我來說總是比較容易的路。遺憾是牧師既沒有從信仰方面帶出幫助或安慰，卻從他單方面的理智去處理和指責。決裂是從我接受了一本雜誌的訪問開始，最令我痛心的是他說：「你們這類人全都没有好結果的！」，後來還經過其他領袖鼓勵（或說服），我離開教會，轉到另一間接納同志的教會聚會。

2006年我隨著一位女同志的介紹，加入了她們的組織「女同盟」，後來還當了幹事，也參與了教屋的同志遊行籌劃工作。在那裡我擴闊了我的生活圈子，認識了很多對我非常友善的同性戀者以及接納同志的朋友們。在那裡我確認了我的女同志身分，原來愛女人還可以有很多不同的可能性，不只是我以前誤解的男女二元關係，單以為要愛一個人，就要逼自己成為一個男子漢，逼得自己無路可行。

2008年3月25日見了外科醫生，知道了一個月後可以安排進行性別轉換手術，但結果發現自己患上抑鬱症，最後要將手術無限期推遲。終於我在2009年5月11日接受了第一次的手術，同年8月17日完成了第二次手術。現在身體證及一切其他證件都已經更改為女性了，新的名字叫「詠恩」，是「歌頌讚美上帝的恩典」的意思，而我的英文名字Joanne其實也有另一層意思，就是「上帝仁慈的贈禮」，願我一生的餘下年月活得精彩，活得快樂！

〔本文由受訪者Joanne提供〕



不少跨性別者用「被困在男性身體內的女性」，來形容性別認同障礙的主觀感受，Joanne對這種內心與身體的交戰深有同感。她也曾嘗試結識女朋友，但始終覺得不能向對方承諾「一生一世」。她說當時的心理狀況，並非是不知自己應該是男是女（confusion）而是清楚自己是「真正的」女性、但身體卻是男性（conflict）。不過，變性後的Joanne仍然喜歡女孩子，她說已經不再花費唇舌去向人解釋，而她自己暫時也沒有強烈的結婚欲望。

男變女的過程對Joanne來說是漫長的，她2004年底到瑪麗醫院求診，2005年就因性診所關閉，轉介至威爾斯親王醫院，結果接受了三年多的治療，仍未正式為她做評估。反而，她靠自己搜集資料，並且逐步自行生活體驗，分階段將男裝轉變為較中性或女性的服飾鞋履（除了仍然不能穿裙子），結果她被醫生豁免「現實生活測試」。她同意，「現實生活測試」實在不易為，但此舉確令想做手術的跨性別者事先增加「自信」，能夠跨過此關可能已不痛苦而是快樂：「當慢慢越嚟越多人會叫你做『小姐』嘅時候，你會越嚟越開心囉，自信大啲啦。」

Joanne猶記得自己臥在手術床上，接受麻醉那一刻，感覺彷如經歷第二次受浸，與主同死、同埋葬、同復活，賦予了她生命特別的意義，賜給她新生命。Joanne先後兩次的手術順利，康復良好。被問到她是否覺得自己現在是「真正的女人」，Joanne卻斬釘截鐵道：「我從來都話我唔係嚟囉！」她強調性別重整手術不是完美的：「physically嚟講，都唔相等如一個

女性，咁我覺得呢一樣必須要承認。但係有啲人又反駁嘞：『心態上係百分之一百女性吖嘛，身體唔同啫。』咁你就唔好叫自己100%女性啦，係咪？咁你係包括思想、靈魂、身體嘛。」她知道一些人在變性後，仍然面對不到將來的生活，一些會跟自己的過去和歷史割裂，一些活在惶恐之中，害怕身份洩露或被識破：「咁我覺得原來佢自己面對唔到變性嗰個身份，其實佢呃緊自己。」在她而言，她絕不選擇逃避，因為：「仲有另一樣嘢，你唔能夠咁樣接受自己嘅身份嘅話，你就唔能夠幫到其他人，我哋必須要咁樣認同自己，先至可以幫助到人。因為如果唔係咁，會好慘。」

所以，Joanne是抱著公開見證的心態站出來，「就好似『先鋒』咁啦，一路以來啲人都唔知社會對我哋嘅接納去到邊，噃，依家我咁，你估我又〔遇到〕有幾多歧視？我話你聽：無！當然，我覺得就係話，人哋會睇你係個乜嘢人嚟嘅。所以，有陣時我好唔客氣咁，佢哋話『受歧視』，都要睇吓自己有無問題囉。」她解釋：「我公司有同事佢唔明白，我都話『我自己都唔明白啦』，你叫人哋咁短時間點明白呢？我咪用啲時間同佢溝通了解，話俾佢聽，經過呢啲溝通之後，佢哋接受，咁咪OK，點解你要同人作對？人哋唔接受，你就鬧人同人反面咁樣。」

Joanne覺得其實變性手術的象徵性大於實際上的意義，最重要的不是身體的改變，而是增加了自我認同，對生命的意義有新的體會，特別是影響當事人如何走人生餘下的路程。作為過來人Joanne很希望「可以幫到一啲唔準備做手術嘅朋友，仍然



可以擇到呢份手術之後先至好似容易啲擇到嘅信心，或者係對自己嘅睇法，能夠喺佢哋唔做手術都領受得到，我相信得嘅。」如果說「性別認同障礙」是一種「病」，而手術是令她「痊癒」、「康復」的手段，她不會強烈反對，但這些並非是最好的方法去表達她的感受。變性手術是處理她身心靈的「不協調」的其中一種方法，但是它只是工具或手段，此外尚有一重關乎與上主「復和」的終極意義。事實上，不少有性別認同障礙的人，因種種原因都不會，或沒有機會接受變性手術，Joanne盼望不變性的決定不會成為他們的遺憾，或導致將來後悔。

Joanne曾不斷地在禱告中向上帝追問：「佢係要我去做手術？抑或係俾我去做手術呢？」但她否定她的身體是「上帝出錯」的講法，也不認為人為地改變上帝的創造是罪：「我覺得神賜俾我呢個身份，係一個恩典，而我因為我呢個變性嘅身份嘅恩典，能夠去服侍更多人，作喺我弟兄中最小嘅身上。我咁嘅心，係因為神嘅愛而我想服侍返佢哋。…所以，我改變咗嘅身份，係睇到神係創造我係一個整全嘅人，而係我so far我claim自己係喺嘅計劃入面，係完成緊個使命。」Joanne深深體會到，當與上主獨處的時候，禱告中的情緒很澎湃激動，過去的傷害苦痛湧上心頭：「而神佢係接受我喫嗰，佢接受我就係叫我去愛返自己，我唔能夠愛自己嘅時候，我又點能夠去愛神呢？亦都點能夠去fulfill完成佢俾我嘅使命呢？」這份使命感令自言內向軟弱、沒有智慧面對傳媒的Joanne敢於在手術前已經公開自己的身份：「我要俾佢哋〔其他的

跨性別人士〕睇得到，有一個人行咗出嚟，向住公眾嘅時候，佢都仍然能夠咁正面，亦都得到好多嘅認同和支持，亦都唔會受好多嘅傷害，而呢個咁嘅形象，係代表緊佢哋嘅將來，俾佢哋睇到將來有盼望嘅，俾佢哋睇到前面係可以有可能，咁我其實係做緊呢樣嘢。」

Joanne到過大專院校、神學院分享，很感恩迄今未遇上不愉快事件。她說，並不期望消除所有對跨性別者的歧視，也不可能令大部分的人接納她/他們，只能盡力令社會多點包容。她慨嘆，往往最「埋身」的「歧視」就在最接近的人之間發生，例如職場的同事、教會的主內、家庭的親人，導致當事人面臨經濟困境，受到不同形式的排擠，甚至出現家庭暴力等。而且，無可否認在跨性別群體之中有時也會通過發掘彼此的差異去將別人「分門別類」、排除「他者」，視別人为「變態」等。

神學反省

如果說主流社會對跨性別者一知半解，教會於此則更加諱莫如深，雖然教會之內肯定有跨性別的信徒，但她/他們是否獲得適當的牧養和關顧頗成疑問。以Joanne為例，她正參加基恩之家的聚會，因為她感受到那個群體歡迎同志，提供了一個安全的地方，讓跨性別者都能「做回自己」，「用佢好想嘅服飾去敬拜上帝」。基恩之家的黃國堯牧師說，在2010年1月正式加入之前、之後，自己也經過一段適應期才能融入成為同志信徒的一份子：「原來真係我哋男性嘅裡面係有女性嘅成份。我發覺人係好複雜，所以咪變咗有transgender出嚟囉。」他透露，目前基恩之家聚會的平



均人數約達百人，約半數是會友，其餘的可能有些同時在其他教會參加崇拜；當中跨性別者約有十位，包括一些十來歲的年青人。黃國堯發現無論是同性戀者或跨性別者，他們最大的困難是接納自己，而他的牧養原則是：「上帝睇人係要睇人入面嘅内心...睇gay，睇les，睇ts一樣係呢個道理，你一睇就睇佢内心，唔好俾佢外型喺你。」

牧養以外，在神學方面對跨性別的討論，無論在香港或者西方世界仍屬稀少（可參網上版所列「延伸閱讀」的書刊資料）。聖經方面，幾段經文備受關注。例如申命記22章5節禁止穿戴異性服飾的律法，往往被用於反對跨性別者的表現。然而，一些學者對該段經文提出不同的解說：其一，禁令可能是針對迦南宗教的生殖崇拜中，男祭司穿著女性服裝的儀式；其二，該禁令可能是避免有人扮作異性混進異性群體，威脅社會安全；其三，該禁令相信屬於禁止混合不同種類生物或物料的律法（參申22：9-11），而今天教會已很少按字面遵守這類律法。也有學者以聖經中提及「太監」的經文，作為討論跨性別的起點。按照舊約律法，太監應不得參與崇拜聚會（申23：1），但以賽亞書56章1-5節卻指出，上主賜福給忠於聖約、謹守律法的太監。上主接納性別角色含混的邊緣人士，也可見於使徒行傳8章25-39節所記載，腓力蒙聖靈引導向埃塞俄比亞的太監傳福音並為其施洗的事件。不過，主耶穌在講論中提到「閹人」（太19：11-12），卻引起釋經的激烈論爭。因此，另有學者指出，單靠一些難解的經文，無助我們回應跨性別者的處境；再者，昔日的太監跟

今天的跨性別者不可同日而語，雖然太監失去了部分男性的生殖器官，但不因此而成為女性，他們更未必經歷與其原生男性性別認同衝突的困惑，其性別角色雖位處邊緣難以歸類，近似所謂的「第三性」，但是仍不宜與變性人直接類比。

神學方面，跨性別者（特別是變性人）往往被指摘為違反上主創造的秩序：天生生理的性別是上主所定的，不應妄圖改變。然而，有論者指出，按《尼西亞信經》，上主是「有形和無形萬有」的創造主，但上述想法卻只重視物質的身體（包括生理上的性別）是上主的創造，忽略了人的心靈（包括心理上的性別）也是上主創造。

酷兒神學（queer theology）則嘗試從性別、聖經、政治、神學等角度，較整全地反思相關的課題。崇基學院神學院兼任講師胡露茜指，酷兒神學徹底地批判性倫理製造的層級化社會，將人按他們的性特質非此即彼的歸類定型、定尊卑上下、分好壞善惡。一般信徒（甚至部分神學工作者）對酷兒神學有甚多誤解，胡露茜解釋酷兒神學尊重新約聖經對於主耶穌的性別認同、性傾向、婚姻狀況等的「留白」，不任意用我們的二元想像去填補它，目的就是要推翻過往主流神學通過將耶穌「非性化」而將他「非政治化」。

按胡露茜所說，酷兒神學可以開出其他神學進路。第一，創造不再是過去式的、而是永恆不息，人連同他的身體、他的「性」都參與仍在進行之中的創造過程，而近代的生態危機正好令信徒反思，人背棄了共同創造的責任帶來的惡果。



「性」就是一個不斷創造、自我發現的過程，「性」本身必然是經歷、故事，而不能客觀抽離地單看行為。假如自然生態的特質是她的多樣性，「性」也可以包含很多尚未開發的可能性：「創造係更新而變化囉…可能transgender的trans喎個字，即係trans係有一個幾特別嘅意義，有超越性：超越我哋眼前以為眼前睇到嘅。咁呢個先至係信仰嚟，對我㗎講。」

第二，就是對救贖的新觀點。酷兒神學看到耶穌既為基督、基督既為耶穌這個雙重身份已經是一種吊詭的「混雜」(hybrid)，他既是「男人」、但又不止於是男人。耶穌宣講的上帝國是開放的，既出於猶太人、又歡迎非猶太人；並且是充滿顛覆性的，弱的才是強、前的要在後。救贖就有與他者的相遇、團結(solidarity)的意味：「咁所以，呢個相遇就係帶嚟俾我哋共同救贖，同埋共同團結嘅一個好重要嘅突破。咁但係呢種與『他者』嘅相遇，其實就係去返一個我哋係咪喺他者身上見到基督嘅問題。」

第三，就是對罪的理解，和引申的牧養向度。傳統教會只看到個人犯罪，而忽略所謂社群關係的罪性(social sin)，例如制度對所有人的統馭、對部分人的排擠。假如，我們承認所有人都活在罪的關係當中：「不同嘅人唔會因為我哋之間嘅差異呢，嚟到互相排斥，而係會互相接納，同埋包容嘅。咁同埋無人可以講話『我無罪』㗎。」上主國度就應該是一個互相醫治(healing)的空間，是消除歧視與壓迫的群體。教會不應將人分別為聖潔和污穢，而是要拆解這些社會上將人與人分化的二

元價值判斷。

胡露茜形容她與跨性別者的接觸不斷開啟她、擴闊她的眼界：「因為呢啲人，其實某程度上，我哋好似係異類，但佢哋幫助我哋揭示返人性最深嘅一面，就係原來喺sexual identity又或者係sexual desire嗰部分，我哋有好多啲被壓抑咗嘅，而透過佢哋呢，我哋反而係可以窺視返、透視返我哋少少自己深層嘅一啲渴想、渴求。」跨性別者、變性人，以及其他性小眾是向神學的挑戰，催使我們全盤考慮一個更整全的基督。胡露茜說，例如從Joanne身上學習到一種忠於自己、敢於不妥協的信仰力量：「我覺得要好honest去講，就係其實我哋好少人有勇氣同呢個制度抗衡㗎，因為呢個制度都無預你嘅，又或者你自己都唔知去到邊㗎嘛。咁同埋，對佢哋㗎講呢，係無乜參考㗎，即係無論喺信仰層面或者係生活層面，都無乜參考㗎。無人為佢哋開路㗎，暫時。即係香港，佢哋都係係第一代咁樣出嚟啦，咁所以呢條路都係自己闖囉。」與跨性別者同行反而為胡露茜帶來神學思考的亮光，令她發現衣食住行以外，「性」也是存在的基本部分，而且「性」有身體以外的屬靈向度，是需要靈性的勇氣去尋索真我，而並非順從一般所謂的敬虔：「敬虔呢就淨係being correct，咁呢個對我㗎講，唔係真正嘅spirituality，佢只係個norm啫嘛。跟個norm，就容易好多啦，係咪呀？」她澄清她主張的不是為所欲為的「咩嘢都得」，而是：「我唔係講得與唔得，而我係會挑戰啲製造壓迫同埋分化嘅意識形態。」

有女性主義者認為變性人是父權異



性戀社會二元論的「雙重」受害者，因為他們對身體執著（body決定sex），又對社會性別角色執著（sex決定gender），於是才會甘願傷殘軀體去適從社會對「非男即女」（either/or）的性別定型，但到頭來仍然被社會遺棄，落得「不男不女」（neither/nor）兩面不討好的悲劇結局；有激進的女性主義者主張，跨性別者根本不應向世俗主流妥協，而應該用「既男且女」（both/and）的身體顛覆所有的二元觀念，過真正超越性別侷限的自主生活。對此論調，胡露茜並不認同：「我覺得，有啲人佢要反二元，佢就變成好dogmatic嘅反二元噃...即係同性戀嘅人唔係反對異性戀者，而係反對heterosexism之嘛，係反對以異性戀作為唯一嘅絕對中心嘅選擇，咁就係一個問題，所以就係一個domination囉，係要多元嘅選擇。所以我拎走咗『ism』之後，就唔係一個問題，即係任何嘢都唔可以成為唯一嘅主義，任何嘢都唔可以成為唯一絕對，你可以係一個選擇，但唔係一個絕對去impose落人哋嗰度。」所以她相信選擇變性的人不是要博取社會人士認同接納她/他們新的性別身份，她/他們首要追求的是「裡外一致」：「Self-fulfilment係好holistic咁去睇，即係唔係裡外割裂㗎囉。係一個holistic嘅、一個滿全嘅self，一個豐盛嘅self。」她/他們爭取的「認同」也不是可憐或同情，而是肯定和支持。

所以，胡露茜說：「如果我哋只係停

留喺『你唔係男就女』呢種界分嚟到係去睇人，睇人嘅性別呢，係絕對唔足夠。即係呢個唔止係過時，因為以前都有啲人存在喙，不過可能以前無咁嘅需要咁清楚去界定，因為以前喺法律上呀，喺醫學上呀，未咁昌明嘅時候，反而仲fluid。」選擇變性的人是屬於「第三性」，而除此以外：「第四性就係beyond transsexual嘅，基本上佢哋有好多流動嘅，喺佢哋身上係會睇到好多流動同埋變化喺裡面。」

「第三性」、「第四性」這些說法對普通人（包括信徒）來說或者匪夷所思，但是從醫學角度，生理性別也不是單由性染色體（即XY是男、XX是女），或生殖器官決定。首先，醫學文獻有XO、XXY等個案，另外有更多所謂「雌雄同體」（hermaphrodite）的例子；最近也有研究指出，除了體內的荷爾蒙分泌系統，腦部發育和結構也可能與性別認同有密切關係。所以，即使撇除心理的主觀因素，單就生理上性別的多個元素，它們之間也可以出現不一致的情況。一般人或覺得這些多樣化的可能性「亂七八糟」、甚至因此而感不安，但這只是我們常人有限認知能力的缺陷，絕非常事人的「錯」。現代所謂民主社會主張少數服從多數，但作為社會少數的教會卻不能不反省：**究竟是要這些少數人遷就大多數的權威符號系統，還是應該包容尊重對性別身心表裡的界定之中，可以有不協調、矛盾、彈性和例外？**

總編輯：葉菁華 副總編輯：禤智偉 執行編輯：鄧美美

設計：許仲瑜 承印：瀚林智設計印刷有限公司

出版：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院 使命實踐支援計劃
香港中文大學基督教研究中心

本刊旨在盡量提供各種資訊及多方面意見，供教牧同工及信徒領袖參考，其內容不代表崇基學院神學院立場。